

涉外法治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微专业简介

法学专业创办于 1995 年，旨在以法学学科为基础，依托上外独特的学科特色，充分发挥上海的地缘优势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沟通能力、法律功底扎实、外语技能精湛、能胜任涉外法务与国际法务的复合型涉外法治人才。法学专业于 2012 年入选上海市涉外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，2021 年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，2022 年入选上海高校涉外法治人才教育培养基地，2023 年入选上海教育立法咨询与服务研究基地。社会各界对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特色的评价是“视野宽、专业强、外语精、复合型”。

微专业旨在贯彻落实学校以“跨、通、融”为核心的教育改革要求，面向全校非法学专业本科生，创新“多语种+法学”培养模式，坚持立德树人、德法兼修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沟通能力、法律基础扎实、外语技能精湛、能胜任涉外法务与国际法务的复合型涉外法治人才

二、培养目标

1、坚定的理想信念与家国情怀。引导学生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，树立服务国家涉外法治建设的远大志向与坚定信念。能够准确理解和把握国际国内大局，具备国家安全意识和国际形势的敏锐洞察力。

2、夯实法学理论基础。培养学生系统掌握民法、刑法、国际法、国际经济法等核心法律部门的基础理论与知识体系，理解法学综合理论的核心要义，为从事涉外法律领域的学习与实践奠定坚实理论功底。

3、提升法律应用与涉外实践能力。培养学生运用法学知识分析和解决基本法律问题的能力，并能结合语言优势，探索在涉外场景中的应用。

4、强化跨文化沟通与国际交往能力。依托学生语言特长，强化学生在法律领域进行跨文化沟通、理解与协作的能力，拓展国际视野。

5、构建“多语种+法学”复合知识结构与创新思维。鼓励学生将法学知识与主修专业知识有机融合，形成复合型知识结构优势。培养学生适应新时代要求的创新精神，以及跨学科问题解决能力，尤其是在服务“一带一路”等国家战略需求方面的实践潜力。

6、塑造持续学习与综合职业素养。培养学生终身学习意识，提升团队协作、沟通表达等综合能力，适应涉外法治领域发展需求。

三、教学与培养特色

1、对接国家战略需求。紧密围绕服务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和“一带一路”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，优化课程内容，突出实践导向，致力于培养国家急需、政治坚定、业务精湛的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。

2、贯彻“跨、通、融”育人理念。落实学校教育教学改革部署，推动学科交叉知识交叉赋能，构建“多语种+法学”复合人才培养模式，全面提升学生运用跨学科知识处理涉外法律实务的能力。

3、强化“多语种+法学”核心优势。依托学校多语种教研特色，发挥学生外语能力优势，推动语言培养与法学教育有机结合，培养学生“外语能力精湛、法律基础扎实”的核心竞争力。

4、构建本硕贯通培养体系。设计并完善微专业与法学硕士研究生教育的衔接机制，建立科学的学分认定与转换制度，为有志于在涉外法治领域深造的优秀学生提供畅通渠道。

四、毕业要求

1. 思想道德与理想信念

1.1 具备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热爱祖国和社会主义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。

1.2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健全的人格，具备家国情怀、科学素养和人文修养。

1.3 具备涉外法治职业认同感，以及服务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2. 法学基础与法治思维

2.1 掌握民法学、刑法学、国际公法学、国际经济法学等核心法学课程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，初步形成法学知识体系。

2.2 理解法学综合理论的主要内容，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，对国家法治建设和涉外法治发展的前沿动态有基本认知。

2.3 初步具备运用法治思维和逻辑思维分析社会现象和法律问题的能力，具有一定的创新精神。

2.4 掌握基础的法律文献检索和资料查询方法，具备初步的法律问题分析和研讨能力。

3. 涉外法律实践与创新能力

3.1 能够运用所学的法学基础知识分析和讨论常见的法律案例，并结合自身语言文化背景思考其在涉外情境下的特殊性。

3.2 积极参与课程相关的案例讨论、模拟法庭等实践教学环节，积累法律实践经验。

3.3 具备清晰的口头与书面表达能力，能够运用相对准确的法律术语表达观点。

4. 跨文化沟通能力与国际视野

4.1 能够有效利用主修专业的外语优势，阅读法律相关外语文献，并进行涉外法律情境交流。

4.2 理解和尊重世界文化的差异性和多样性，具备初步的跨文化敏感度和适应能力。

4.3 了解不同法系和重点国家法律文化的基本特点，能够在教师指导下分析跨文化背景下的法律现象。

5.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

5.1 熟练掌握计算机基本知识，具备文字处理、数据处理、网络运用等基本技能，具有信息分析和处理能力。

5.2 能够将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于涉外法治研究与实践中，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6. 团队合作与领导能力

6.1 拥有优秀的团队合作意识，能够与团队成员紧密配合，共同完成任务。

6.2 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能够有效带领和参与团队活动中，实现团队目标。

7. 持续学习与综合素养

7.1 具有持续自主学习和不断自我提升的意识，能够适应国家与社会发展对复合型人才的新要求。

7.2 初步具备职业发展规划意识，有终身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。

7.3 拥有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，了解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，体现“跨、通、融”的素养。

五、毕业要求与培养目标关系矩阵

	培养目标 1	培养目标 2	培养目标 3	培养目标 4	培养目标 5	培养目标 6
思想道德与理想信念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法学基础与法治思维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涉外法治实践与创新能力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跨文化沟通能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
力与国际视野						
信息技术应用能力	√	√	√		√	√
团队合作与领导能力	√	√	√	√		√
持续学习与综合素养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
六、学制与学位

本专业基本学制为 1.5 年。学生在主修专业毕业前完成微专业教学计划规定内容，达到考核要求的，授予“涉外法治”微专业证书。

七、课程结构与学分要求

课程类别		类型	应修学分数	占应修总学分数(%)
专业教育课程	专业核心课程	必修	8	80%
	专业实习实践	必修	2	20%
合计			10	

八、专业核心课程

课程名称	学分
民法学	2
刑法学	2
国际公法学	2
国际经济法学	2

九、培养计划表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课程属性	课内学分	课内学时					课外		建议修读学期								学分要求
					授课	实 践 环 节				学分	学时	1	2	3	4	5	6	7	8	
						理论	上机	实验	实习											
专业	1	民法	必修	2	2									√					8	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课程属性	课内学分	课内学时					课外		建议修读学期								学分要求
					授课	实 践 环 节				学分	学时	1	2	3	4	5	6	7	8	
						理论	上机	实验	实习											
核心课程		学																		
	2	刑法学	必修	2	2								√							
	3	国际公法学	必修	2	2								√							
	4	国际经济法学	必修	2	2									√						
专业 实习 实践	1	法治科研实践	必修	2		2									√				2	
建议每学期修读学分														4	4	2				10

十、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系矩阵

课程性质	课程名称	思想道德与理想信念	法学基础与法治思维	涉外法治实践与创新能力	跨文化沟通能力与国际视野	信息技术应用能力	团队合作与领导能力	持续学习能力与综合素养
专业 核心 课程	民法学	H	H	M	H	M	M	H
	刑法学	H	H	M	H	M	M	H
	国际公法学	H	H	M	H	M	M	H
	国际经济法学	H	H	H	H	M	M	H
专业 实习 实践	法治科研实践	H	H	H	H	M	M	H

十一、阅读推荐书目

1、《民法学》编写组：《民法学》（第二版），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3 年版；

- 2、《刑法学》编写组：《刑法学》，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年版；
- 3、《国际公法学》编写组：《国际公法学》（第三版），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2 年版；
- 4、《国际私法学》编写组：《国际私法学》，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3 年版。